

2023 視覺藝術與設計新思維學術研討會

Conference on New Thought of Visual Arts and Design

主辦單位：南華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

【徵稿文件】

一、 會議說明

數位科技的發展與多元媒材應用之普及化，藝術與設計領域的發展趨勢也呈現豐富的可能性，藝術與設計所帶來的影響力已深化至人文、社會與環境，當後疫情時代以及去中心化的虛實空間載體當道之時空背景下，更需思考如何建構新世代所需具備之「跨領域新思維」，以激發更具革命性的視覺藝術與設計之新觀點。

本系透過「2023 視覺藝術與設計新思維學術研討會」聚集各界產、官、學之專家及學者、藝術家與莘莘學子們共同研討、分享與交流，發表專題演講與論文，展現學術研究成果。並期待能開啟科技融入藝術與人文、設計與產業、環境與永續的交流與對談，激盪出視覺藝術與設計領域之前瞻思維。

二、 徵稿對象

相關領域之系所教師、高中職教師、博碩士研究生、大學生或業界先進。

三、 研討會日期與投稿時程

(一) 研討會日期：2023 年 06 月 09 日 (五)

(二) 研討會講座時間：10:00-12:00

(三) 論文發表時間：13:00 -17:00

(四) 研討會與論文發表地點：採線上 GOOGLE MEET 會議室發表

日期	重要事項	內容
04 月 07 日	摘要截止收件	
04 月 14 日	摘要審查結果	採 MAIL 通知投稿者
05 月 05 日	全文收件截止	
05 月 12 日	全文審查結果	採 MAIL 通知投稿者
05 月 26 日	全文修改截止收件	完成報名與授權
06 月 09 日	研討會舉行	GOOGLE MEET 線上形式

四、 徵文主題(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)

- 1.藝術史、藝術理論與藝術教育論述
- 2.設計史、設計理論與設計教育
- 3.藝術管理與策展規劃研究
- 4.文化創意與視覺設計研究
- 5.數位設計與文化
- 6.數位設計與社會
- 7.跨領域整合設計
- 8.影像理論與影像創作研究
- 9.視覺心理與色彩心理研究
- 10.視覺藝術、地方創生與設計相關研究

五、 論文徵件範圍與類別

- (一) 徵件範圍：前述研究議題範圍均可投稿。
- (二) 論文類別分為研究型論文與創作型論文。
- (三) 研究型論文(research paper)：具原創性觀念或相關實證研究，在理論與方法上有可靠之文獻探討或系統化的演繹歸納，或有實證支持，在研究目的、方法及結論有明確陳述者。
- (四) 創作型論文(art-based research paper)：所述內容須與視覺藝術、媒體設計等領域相關，創作理論涵蓋個人創作論述，但必須具備創作構思與理論推導、原創作品、圖說、作品分析、價值與貢獻等有系統之具體報告。

六、 投稿規定

- (一) 來稿以中文為主(須附英摘要)，且未曾在國內外之學術期刊登載過為限。投稿論文須經由匿名審查通後始得發表稿件審查。
- (二) 投稿內容不得有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商業宣傳之行為，其法律責任由作者負責。
- (三) 連續性論文應力求投稿之論述內容的完整，並且不可將其連續篇幅之順序數字做為出刊之論文標題。
- (四) 論文集內文以黑白單色印刷為主。
- (五) 全文完稿以 10 頁為最高限。主辦單位邀請的演講者之論文發表稿件，得不受上述投稿規定所規範。投稿者須填寫著作權同意書，二名以上之共同作者請分別填寫並簽名。有關徵稿方面的諮詢事項，請洽南華大學視覺藝與設計學系。

七、 投稿規定

- (一) 稿件格式與投稿規定不符合或錯漏字過多且詞句處不通順者，先予通知撤稿。稿

件審查為匿名審查機制。

- (二) 摘要審查主要評估稿件主題是否合適於本研討會議題，共分兩級：(A)接受摘要、(B)不通過。
- (三) 全文審查主要評估稿件內容是否完整，共分四級：(A)接受、(B)修改後接受、(C)修改後再審、(D)不通過。
- (四) 如在審稿通過後發現抄襲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，主辦單位得予以撤稿。稿件刊登後，文責由作者負責「投稿申請表」以論文為單位，每一篇論文填寫一份。經審稿通過之論文，請依據審查委員之建議進行修改後發表。每篇（場）發表時間 20 分鐘（包括主持人引言約 1 分鐘、作者發表 12 分鐘、提問及討論 5 分鐘、主持人結論 1 分鐘）。
- (五) 來件之論文恕不退件，不合規定者將不予接受發表。如有未盡事宜，本簡章得修訂公布之。